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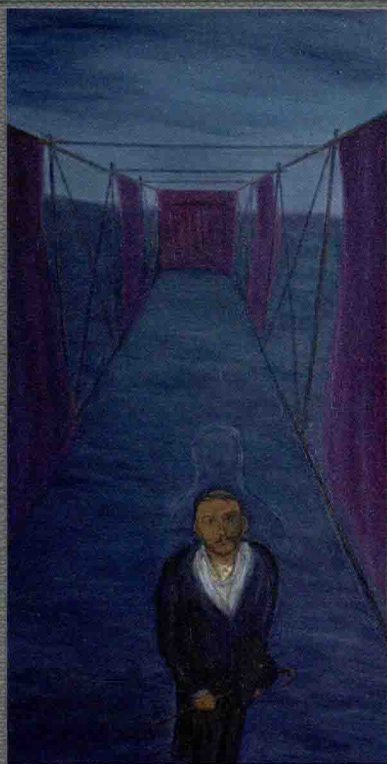
# 荒原狼

# Hermann Hesse

Der Steppenwolf

赫尔曼·黑塞  
著

王汶薇  
译



Der Steppenwolf

# 荒原狼

A large,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grey ink, reading 'H. Hesse'. The 'H' is tall and narrow, and the 'Hesse' part is written in a cursive, flowing script.

[德国] 赫尔曼·黑塞 著

王滨滨 译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荒原狼 / (德)黑塞著;王滨滨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  
2015. 5  
(黑塞作品)  
ISBN 978-7-5447-4336-5

I. ①荒… II. ①黑… ②王… III. ①长篇小说-德国-现代  
IV. ①I51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09751号

书 名	荒原狼
作 者	[德国]赫尔曼·黑塞
译 者	王滨滨
责任编辑	冯一兵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a href="http://www.yilin.com">http://www.yilin.com</a>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恒美印务(广州)有限公司
开 本	850毫米×1168毫米 1/32
印 张	8.875
插 页	4
字 数	129千
版 次	2015年5月第1版 2015年5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4336-5
定 价	35.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 025-83658316)

# 目 录

编者前言 .....	1
哈里·哈勒尔的笔记 .....	25

## 编者前言

此书含有那个男子留给我们的笔记，我们称该男子为“荒原狼”，这是他自己多次使用的称谓。他的手稿是否需要导读性的前言暂且不论，不管怎样，我觉得有必要给“荒原狼”的书稿附上几页以记下我对他的回忆。我对他知之甚少，特别是他的全部往事与身世我不清楚。可即便如此，我不得不说，他的个性给我留下了强烈的、很好的印象。

“荒原狼”是个五十岁左右的男子，几年前的某一天他来我婶婶家寻找带家具的房子。他租下了上面复折式屋顶阁楼和隔壁的小卧室，几天后又带着两只箱子和一大箱子书来了，在我们这儿住了九、十个月。他人很安静，离群索居的。我们的卧室紧挨着，所以我们在楼梯和走廊里会偶然碰面，如

果不是这样，也许我们彼此根本不会相识，因为这个男子不合群，不合群的程度我至今在别人那儿没见过。他时而自称“荒原狼”，一点不错，他真的是一匹荒原狼，一个陌生的、野性的，也是胆怯的，甚至很胆怯的生物，来自一个与我完全不同的世界。他的天性和命运使他的生活深陷怎样的孤独，他是如何有意识地把这种孤独看作他的天命，我自然是从他留在这里的笔记中才获悉的。可我之前毕竟与他偶遇并相叙过，多少了解了一些他，就对他的印象而言，我发现从笔记中得到的与通过亲自接触得到的基本吻合，后一种印象自然苍白些，没那么完整。

荒原狼第一次来我婶婶家租房时我恰好在。他是中午来的，菜碟还在桌子上呢，上班前我还有半个小时的休息时间。初次见面他给我留下的印象很奇特，矛盾重重，我无法忘记。他先拉了门铃铛，然后穿过玻璃门而入，婶婶在幽暗的走廊里问他有什么事儿。可他，荒原狼，用灵敏的鼻子四下闻闻，边嗅边把他轮廓鲜明、剪着短发的脑袋向上伸，既不应答也不报姓名，只是说道：“噢，这里味道好。”说时还笑笑，我那好婶婶报以微笑，可我觉得这种问候语很滑稽，便对他有点反感。

“是这么回事儿，”他说，“我来看看您要出租的房间。”

我们三人上了通向阁楼的楼梯，这时我才能更仔细地端详他。他个子不太高，可走路姿势与头的姿态是高个子人才有的。他穿着一件时尚、舒适的冬季大衣。总之他穿着得体，但不精致。脸刮得光洁，头发很短，有的地方闪出些许灰白发。一开始他走路的姿势我一点都不喜欢，走起路来有点费劲，不果断有力，这与他敏锐且易怒的鲜明个性不符，也与他说话的腔调与禀性不符。后来我才发现并了解到他患有疾病，所以走路费劲。他笑起来很特别，当时这笑声同样让我不舒服。他面带微笑看看楼梯、墙壁、窗子和楼梯间的古旧高柜，看上去这一切都让他喜欢，可同时又让他觉得多少有点可笑。总的来说他整个人给人的印象是宛若来自一个陌生的世界，比如从海外来到我们这儿，觉得这里的一切虽然很漂亮，但有点可笑。我只能说他为人和气、友善，他也马上对所有的一切，诸如房子、房间、租金和早点都表示满意，没意见，然而我总觉得他整个人笼罩在一种陌生、不友好，或是敌对的氛围中。他要租下房间，连同卧室一道。他还了解了暖气、水、服务的情况及住房管理条例，认真、客气地听着一切，对一切都满意，并马上提出预付房租，可尽管如此，他人好像根本没在这儿

似的，好像他自己都觉得他的行为可笑，没把自己的话当真，似乎租房及和别人说德语对他来说少见、新鲜，而他原本心里想着其他事儿。我的印象大致如此，如果不是各种小细节打乱并纠正了我的印象，它便不会好到哪儿去。首先是这个男子的脸我从一开始就喜欢，尽管表情陌生我也喜欢。这张脸也许有点独特也有点忧伤，可警觉、睿智，揉捏过，有绝尘之风雅。再加上他客气，友善，好让我进一步妥协，虽然看上去他这么做挺费劲，但行为方式一点不傲慢，而是相反，态度里有着近乎令人感动的东西，像是在祈求，我后来才知道这是为什么，但这马上让我对他多了点好感。

还没等看完两个房间并谈妥其他事项，我午休的时间就结束了，我得回办公室。我告别后把他丢给婶婶。晚上回来时，她告诉我陌生人已经租下了房间，这几天就搬进来，他只请求别向警方报告他的到来，因为他是个病恹恹的人，无法忍受这些手续和在警察办公室站等候之类的事儿。我还清楚地记得这一点当时让我生疑，我告诫婶婶不要理会他这个条件。这种对警方的惧怕恰恰与这男子身上的不信任感及陌生感很相称，不能不让人起疑。我告诉婶婶，对一个十分陌生的人提出的这种总归有点奇怪的要求无论如何不能同意，否则可



能会给她带来相当麻烦的后果。可事实上婶婶已答应满足他的愿望，她完全被这个陌生男子俘虏并迷惑了，因为她总是与接纳的房客建立一种通情达理、友好的关系，她像婶婶，更像母亲，这一点也被以前的房客充分利用。最初几周也确实如此，我也一直在新房客身上挑毛病，而婶婶每次都很热心地袒护他。

因为不去警察那儿报到我不喜欢，所以我至少想从婶婶那儿了解一下这个陌生人、其来历及打算干些什么。我中午走后他待的时间很短，即便如此婶婶对他的情况已知一二。他告诉她他打算在我们城市待上几个月，泡图书馆，寻访城市古迹。对婶婶来说租期这么短本来是不合适的，但显然他已博得她的喜欢，虽然他的举止有些古怪。简言之，房间已出租，我不同意也为时已晚。

“他为什么说这里味道好闻呢？”我问。

婶婶有时能神机妙算，她说：“我知道得非常清楚。我们这里有整洁有序、惬意和体面生活的味道，这点他喜欢。他看上去好像对此已不习惯，早已不过这样的生活了。”

那好吧，我想，我没意见。“但是，”我说，“如果他不习惯这种干净体面的生活会怎么样呢？如果他不整洁，把一切

弄得脏兮兮的，或夜里随时醉醺醺地回来，那你怎么办呢？”

“到时再说吧。”她说时微微一笑，我只好随她去。

实际上我的担心是多余的，房客虽然过的绝不是井井有条、像样的生活，可他既没干扰也没损害我们，我们今天还喜欢忆起他。可内心里，在精神上，这个男子还是严重干扰、烦扰了我们俩——婶婶和我，坦诚地说，我和他还远远没了断。有时夜里我梦到他，觉得被他，只是被这样一个人的存在彻底干扰了，变得神魂不定，虽然我很喜欢他。

过了两天，车夫把名叫哈里·哈勒尔这个陌生人的东西送了过来。一只很漂亮的皮箱给了我好印象，一只浅色的大旅行箱像是在表明以前作过很远的旅行，至少箱子上贴着退了色的宾馆和运输公司的标签，是不同州的，也有外国的。

之后他自己来了，于是我开始逐渐认识了这个特别的男子。一开始我并没为认识他而做什么。虽然刚看到哈勒尔时我就对他感兴趣，可最初几周我没为碰到他或与他交谈而采取任何行动。当然我得承认，从一开始我就稍微观察了这个男子，有时趁他不在也到过他的房间，完全出于好奇搞了点“刺探”活动。

荒原狼的外表我已作过一些描述。他给人第一眼的印象是这个人很重要、不多见，是个奇才，他的容貌充满智慧，眉宇间透着柔弱与机灵，反映出他精神生活有趣，他的思维异常活跃，他的性格极为细腻且敏感。如与他交谈时他能打破常规，克服陌生感，道出自己的心声（并非总这样），那么我们这种人只能立马甘拜下风。他比别人想得多，思想上有着近乎冷静、实事求是的精神，自信熟虑、洞悉事物，这些特点只有那些真正的睿智之人才具有，这些人从来不心高气傲，从来不想着显出绚烂夺目或说服别人或自以为是。

我想起他说的这样“一句格言”，是在我家住的最后阶段时说的，可它根本不是什么格言，而只是用眼神表露出来的。当时有则通知说一个著名的历史哲学家和文化批评家，一个享誉欧洲的人在礼堂作报告，荒原狼最初对此没兴趣，我最终说服了他去听听。我们一起去了，挨着坐在礼堂里。当报告人登上讲台开始演讲时，他有点考究的穿着和虚荣的举止令一些听众失望，他们原以为他是某个先知呢。他开始发言，先对听众说些恭维话，对众人出席表示感谢，这时荒原狼向我瞥了一眼，眼神是对这番话以及发言者整个人的批评，这眼神令人难以忘却，它太可怕了，对其意义都可以写一本书了！

眼神不仅仅批评了那个发言者，它包含的虽温和但极具说服力的讽刺灭了著名男子的气势，这是至少的。这眼神与其说是讽刺不如说是悲伤，甚至是极度、无望的悲伤。这眼神的含义是绝望，绝望是无声的，在某种程度上确凿无误，在某种程度上已相沿成习，成为形式。他眼光明亮无比，不仅看穿了虚荣的发言者这个人，还讽刺并终结了瞬间的局面、听众的期待与情绪、通告上有些狂妄的报告题目，不，荒原狼的眼光穿透了我们整个时代、全部起劲的空忙、全部的追名逐利、全部的虚荣心、所有自负且肤浅的思想，还有这思想所玩的全部表面的游戏，啊呀，可怕的是这眼光看得还要深远，它看到的远远不只是我们的时代、我们的思想、我们文化的弊端与无望。它直指所有人的心脏，它瞬间意味深长地道出了一个思想家、一个也许是有识之士的全部疑虑，对尊严、对整个人类生活意义的疑虑。这眼神的意思是：“瞧，我们就是这样的笨蛋！瞧，人就是这样！”所有的名望，所有的智慧，所有的思想成果，人性中追求崇高、伟大与恒久的尝试都崩溃了，成为小丑戏。

如此一来我把话大大地提前说了，基本上把哈勒尔身上重要的地方都说出来了，这原本有违我的计划和意愿，我本

想在讲述我一步步和他认识的过程中逐渐揭示他的形象。

我把话提前说了这么多，再继续谈哈勒尔谜一般的“陌生感”已属多余，也不必详细报告我是如何逐渐了解、认识这种“陌生感”的成因与意义，这种极端与可怕的孤独的成因与意义的了。这样更好，因为我想尽可能地不让我本人露面。我不想陈述我的自白，也不想讲小说或搞心理学，而只是想作为目击者来说说这个奇特男子的形象，这个留下“荒原狼手稿”的男子。

当他经我婶婶家的玻璃门走进来，头像鸟似的伸着，称赞房子味道好闻时，第一眼看到他我就多少注意到了这个男人身上的独到之处，我对此第一个本能的反应是反感。我感到（我婶婶和我相反，绝不是一个有才智的人，她的感受和我差不多一样），我感到这个男子有病，在某种程度上患精神疾病或忧郁症，或者性格有缺陷，我以健康人的本能对此有抵触。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抵触被好感取代，怀着对这个长期饱受折磨的人的极大同情，我亲眼目睹了他的孤独与心如死灰的状态。在这段时间里，我越来越意识到这个受苦之人的病态并非由于天生有什么缺陷，而是相反，只因天赋甚高，力量极为充盈，却没达到和谐。我认识到哈勒尔是受苦的天才，

他在心底培育了一些尼采箴言意义上的受苦能力，这种能力是天才的、无尽的、可怕的。同时我也认识到，他的悲观主义不是基于藐视世界，而是基于藐视自己，因为他虽然能毫不留情地对机构或人进行毁灭性的评论，但从来没把自己剔除在外，他矛头对准的第一人总是他自己，他仇恨与否定的第一人是他自己……

在此我得做点心理上的说明。虽然我对荒原狼的生活知之甚少，但完全有理由猜测出其父母与老师虽很慈爱，但很严厉也很虔诚，他接受的教育所秉承的理念是“摧毁意志”，这是教育的基础。然而这种对个性的毁灭以及对意志的摧毁在这个学生身上行不通，他太强大，太强硬，太自视甚高，太聪颖。没摧毁他的个性，只是教会了他仇视自我。他一生把幻想的全部天赋，思维能力的全部强项都用来针对自己，针对这个无辜而高贵的对象。不管怎么说，他在这点上地地道道的基督徒，地地道道的殉道者，以致他把任何的尖酸刻薄，任何的批评，任何的狠毒，任何能产生的仇恨主要、首先宣泄在自己身上。至于其他人，至于周围的世界，他始终进行着最英勇、最认真的尝试来爱他们，正确地待他们，不伤害他们，因为“仁爱”就像自恨一样深深地铭刻于他心中。就这样

他整个人生都表明，不自爱也就不可能有他爱，自我仇视同样，最终像极端的自私自利一样孕育出这种极度的孤寂与绝望。

可现在该把我的想法放到一边来说说实际的事了。我了解到的有关哈勒尔先生的第一件事就是他的生活方式——部分是通过我的打探，部分是通过婶婶的评说。不久就能看到他是个爱思考、喜读书的人，没有实际职业。他总在床上躺很久，常常近中午才起床，穿着睡衣从卧室走几步到起居室。这间起居室是个复折式屋顶阁楼，很大很宜人，有两扇窗子，没过几天看上去就和别的房客住时两样了。房间里堆满东西，随着时间的推移东西越堆越多。墙上挂着画儿，贴着素描，有时是从杂志上剪下的图片，常更换。还挂着一幅南方风景画，还有一些某座德国小城的照片，小城显然是哈勒尔的故乡。墙上挂着的还有闪闪发亮的水彩画，后来我们才得知是他自己的画作。还有一张一位漂亮年轻女士或年轻姑娘的照片。有段时间墙上挂着暹罗的佛像，又换上米开朗琪罗的《夜》的复制品，继而又换上莫罕达斯·甘地的肖像。书不仅摆满了大书柜，而且还到处乱放——桌上、漂亮的旧式写字台上、长沙发上、椅子上和地上，书里夹着不断更换的书签。书不断增多，因为他不仅带来整捆的藏书，而且还常常接到寄书

过来的包裹。住在这里的男子可能是个学者，笼罩一切的烟雾以及四下乱丢的烟头和烟灰缸也与这个身份相称。可大部分书籍不是学术内容，大多是各时期、各民族作家们的作品。有一阵子他常整日躺的长沙发上放着厚厚的六卷书，是18世纪末的，书名是《索芬从梅梅尔到萨克森之行》<sup>1</sup>。歌德和让·保尔的全集好像看得很多，诺瓦利斯的也同样，还有莱辛的、雅科比<sup>2</sup>的和利希腾贝格<sup>3</sup>的。几卷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作品插满了字条。众多书刊之间是张大一些的桌子，上面常摆放一束花，那里也有只颜料盒闲放着，总是蒙满灰尘，旁边是烟灰缸，也不必隐瞒，还有各种饮料瓶。一只用稻草缠绕的瓶子很可能装的是意大利红葡萄酒，是他在附近一家小店里买的，有时也能看到一瓶勃艮第葡萄酒或者玛拉加葡萄酒，我看到一只装樱桃烧酒的粗瓶很快就要空了，可后来瓶放到屋墙角蒙灰，剩的酒没再减少。我不想为我的打探行为辩解，也坦承他所有这些生活的迹象最初引起了我的厌恶与不信任感。这种生活虽然充满雅趣，但毕竟是虚度放荡。我不仅是个生活有规律的普通人，习惯了工作与准确的时间分配，而且我还

---

1 德国作家约翰·提莫西亚斯·赫尔梅斯（1738—1821）的作品。

2 雅科比（1743—1819），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

3 利希腾贝格（1742—1799），德国的启蒙学者、思想家、讽刺作家、政论家。



是个烟酒不沾的人，比起哈勒尔房间里特有的凌乱不堪，那些瓶子更加让我不喜欢。

像睡觉与工作一样，陌生人的饮食也是无规律的、随性的。一些日子他根本不出来，除了清晨喝咖啡什么也不吃，有时婶婶发现他的剩饭只是一个香蕉皮放在那儿；可另外一些日子他在餐馆用餐，时而在优雅的餐馆，时而在郊区的小酒馆。他的健康状况看上去不好，上楼常常很费劲，除了腿不方便外，好像他也受其他健康问题的困扰，有一次他随口说他好多年都消化不良，睡眠也不好。我认为这首先是喝酒所致。后来我有时陪他去他常光顾的酒馆，目睹了他迅速而随性地灌酒，但不管是我还是其他什么人从来没见过他真醉过。

我永远不会忘记我们第一次较亲密的接触。我们彼此就像出租房的房客邻居一样只是点头之交。一天晚上我下班回家，惊奇地发现哈勒尔先生坐在二三楼之间的楼梯平台上。他坐到楼梯最高台阶上，挪到一边让我过去。我问他是不是不舒服，提出陪他上楼回房。

哈勒尔看着我，我发现我把他从一种梦幻状态中唤醒了。他开始慢慢露出笑容，这笑容可爱、悲恸，常令我心情沉重。然后他请我坐到他身边。我表示谢意，说我不习惯坐在别人